

品鉴

仙境,自在高处

——关于诗文图集《神奇大岚》

方其军

三味书屋



山外的人们，适时去山里走走，清心养肺，正好休闲。我偶尔去处于余姚南部山区的大岚，春夏秋冬各有景致：春之繁花绚烂，夏之清泉沁凉，秋之柿林吊红，冬之米酒飘香。就是在一天之中，大岚也别具风情：清晨，雾气缭绕；正午，层峦叠嶂；黄昏，夕照如血。美且美哉，路也

通畅，但总不能日日前往，只能牵挂于心。前不久，诗文图集《神奇大岚》由中国书籍出版社出版，捧读此书，领略大岚山情水色、人文典故，能解对大岚美景之挂念。

在读《神奇大岚》集子之前，我是已读过其中所收录的散文与诗歌的。2014年6月，大岚镇政府邀请余姚市作家协会参与编写一本反映大岚风情的书籍，我为此二上大岚山。第一次，是余姚市作协主席带着我和另几名编写人员到大岚，与当地干部策划图书规格与选用篇目。第二次，余姚市作协组织十余名作家上山采风，根据选题踏访一个个景点与村落。从姚江源头到丹山赤水，从风华雅庄到雅致华山，从如涛竹海到幽香兰苑，大岚的泥土沾染上作家们的裤脚，作家们的脚印留落在大岚的山岔。

诗文图集《神奇大岚》是文学的种子播在大岚这片土地后的开花结果。全书分为“地理”、“风物”、“景致”三大篇章，地理篇主要抒写村落，风物篇主要描摹物产，景致篇主要刻画景点。每一篇散文，每一首诗歌，都浸润着写作者对大岚那一片土地的美好情愫。

在地理篇中，第一篇文章是徐渭明的散文《柿林秋色》，写于早年的一个秋天，由远及近、由浅及深地向世人展示了柿林村落的古朴与厚重。这柿林的秋色传达，表明一个村落的文明处于金黄的成熟境地。

风物篇中，第一篇文章是龚宁的散文《大岚竹海》，以大气之笔势写尽竹海之磅礴，随之引出山里人拥有竹之精神的由来已久。该文从陆一飞的国画入手，扫描大岚的竹“群可展示浩瀚、单可呈示顽强”，那一番巧妙文思，让大岚经风雨洗礼而依旧郁郁葱葱的竹海跃然纸上。

在景致篇中，除部分现代人的作品外，大多为古人的诗词。那些古人，随便报出几个名字，相信不少读者是耳熟能详的：陆龟蒙、皮日休、戴表元、韩应龙、刘长卿、邵晋涵……由古人的诗词，可见大岚山的不同凡响。宋末元初的东南文章大家戴表元这么吟唱大岚：“七里黄泥红树冈，西风果熟一村香。居人只道山深好，七百年来是战场。”寥寥数语，气象万千。这一片如今看来安静的土地，昔日因处于各县交接要道，曾是兵家必争之地。于是乎，读者可以想见，许多年来，留在大岚的民众或是将门之后、兵家之裔。然而，刀光剑影见多了，倦了战事的人，最懂得争取与珍惜安定祥和的世态，就像《梦溪笔谈》沈括的后人在柿林守护“耕读传家”的信条。

大岚，是唐诗之路上的重要驿站。俯瞰这一片静静的苍绿的土地，不由人心驰神往：无论古今，那里流淌着多少耐人寻味的壮丽故事……或许，诗文图集《神奇大岚》也是唐诗之路的一个倒影或回响，也是文明演绎馈赠给大岚的一个崭新而恒久的路标。

书界短波

《中国服饰文化的语言记忆》出版

由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文化研究院冯盈之编著的《中国服饰文化的语言记忆》近日由东华大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分为文字篇、以象形文字为基础，以甲骨文、金文形体为主，考察古代服饰的原始形态，如“玉”、“丝”、“巾”等；成语篇，则通过对部分反映服饰内容的成语的开拓，介绍服饰文化方面的内容。

语言是有记忆的，语言的内容足以反映某一个时代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服饰文化同样沉淀在中国语言文字中，编撰者希望让语言文字带领读者穿越、寻找华夏服饰文化的原点。该书配有相关彩图200余幅，由“上海校园文化传承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中国风丛书出版项目”资助完成。

(晓辰)

行者的浅唱 记者的感悟

——《泥土芬芳》序

何伟



“每当坐上飞机的那一刻，我总是处于兴奋之中，因放开了眼前的一切，因对陌生远方的向往，因一种崭新的体验将要到来……”

这样的经历旅人大概都有，但这样表达出来却是鲜见。不错，跟着朱军备《泥土芬芳》的文字去行走，可以觉悟世间许多奇特的感受。

古人云，人生两件事，“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以我之见，在读与行之间，先人是读多于行，推崇不离乡不远游，一生一世守着一亩三分地，即使书生们，也是崇尚“秀才不出门便知天下事”，把背井离乡视作人生的惨剧，被逼无奈之举。

时代在进化。随着交通的发达，冒险的流行，现代人则是行多于读，打开家门，打开山门，打开国门，偏好探险、旅行、游走，不辞辛苦苦苦寻找心灵的家园。

从文字中猜测，军备也是其中的一员。印象中的军备总是包不离身，风尘仆仆，我们虽在同一个楼里办公，碰面却极少。电梯里偶遇，他要么匆匆赶现场，要么出差远行。已过知天命之年，似乎对命运的求索并不懈怠。人的一生，其实都在寻找：我从哪里来？我要去哪里？我是谁？有人问书，有人自问，而军备更多在问田野、问大地。读过书，写过诗，“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

他注定一生要行走，正如他在《国际出发》一文中所言：出发，到达；到达，出发。这就是旅行，这

悦读

总有一处风景打动内心

——读毕淑敏《人生终要有一场触及灵魂的旅行》

徐巧琼



人，是活在各种关系中的群居动物，现代社会的高速发展，加快了人们的生活节奏，在物质水平提高的同时，人与人之间，人与自然之间，则渐渐淡漠疏远了。试问忙碌的人们：你有多久没亲近大自然了？你有多久没有审视自己的灵魂了？

给自己安排一次旅行吧，让我们被琐碎磨损的生命里，张扬起绿色的旗帜；让我们在刻板疲惫的生活中，注入新鲜的活力。

《人生终要有一场触及灵魂的旅行》是作者毕淑敏在环球旅行后的心得。这是一场放纵心灵的环球旅行，也是一次与自然和灵魂的深入交流。正如文中所说：旅行最美妙的感觉，就是它在不断轻声提醒我们——你所知甚少，而这个星球如此美好。那么，就让我们跟随作者的脚步，踏上这次旅程吧。

埃德蒙顿，这个加拿大的小城，是毕淑敏文中的第一站。清冷的安宁和无以言说的静谧，是埃德蒙顿留给她的冬日回想。当她站立在距地面150米之遥的顶楼上，俯瞰着完整圆滑的360度地平线，那拥抱着高楼大厦的细密森林，在无形中给了她一些关于生命的诠释。

当冰川时期结束，大地回暖，冰川之水缓缓汇入大海，巍峨的群山和浩瀚的海洋之间，进行着一场无休止的战争，构成了大自然的诡异奇观，这就是关于挪威峡湾的前世今生。在《国家地理旅行者》杂志中，挪威的峡湾是首屈一指的旅游目的地，千米高的山峰无声地矗立于海的两旁，万丈绝壁紧紧钳住一泓蓝水，那来自冰川之上的水，伴随着潮汐一呼一吸。放眼峡湾里的瀑布，一道接着一道，如万马奔腾，注入幽深的谷底，汇成一汪小小的泉。游笔至此，作者不由得发出一声感叹——生当做瀑布！是啊，若能无

就是人生。人在旅途，过程或许就是人生的目的，最美的风景总在路上。旅者大多是孤独的，难得的是，军备却是欢乐的，其中的缘来自乐观天性，边走边唱，边走边写，边走边悟，便是这本集子的由来。

他是一个不肯停歇的行者。想要见到繁华的风景，必先走过荒凉的路，有些路，只能一个人走，路上的艰辛，只有自己知道。所以，他一直在密集地行走。仅一个夏天，就从贫穷的贵州苗寨到韩国的钢铁企业浦项，从寂静的7000年的河姆渡到日本东京游人如织的地铁站，从百年历史的古村廊桥到雨中古韵的京都……如同凯鲁亚克的《在路上》，有惊喜和忧伤充实的生命，却无那代人的“迷惘”和“嚎叫”。

他是一个笔耕不辍的记者，一个始终接地气的诗人。学生时期与诗结缘，创办过“白帆诗社”。进城后他入了省市作协，当了城区作协副主席，却从不淡化乡下人的身份，并引以为豪。正如《故乡的山河》一文写的：大学毕业后数年，调入城市工作的我，每次坐车回家乡，见窗外青翠的群山掠过，总倍感亲切。在咸洋停留有空时，总会去爬附近的沙金山，在山坡上或躺或坐，看山下的土地如布平展……

文如其人，有次我们有幸一起离开城里，驱车到四明山老区采访，他汗淋淋跑前忙后，言谈举止中感觉得到回乡的快活和自在，举杯敬烟间看得出与乡村干部的熟稔。从精神的层面看，其实我们都是囚徒，区别在于笼子的大小。但回到乡土的他犹如久困的鸟儿飞出笼子一般。我想，他后来取笔名叫田文，定是这种志趣的流露。而这本散文集取名《泥土芬芳》，也难掩对乡土的眷恋。

他身上交融交汇着记者的真实与诗人的真情。他舍弃了一些外人看来重要的东西，看淡了名利如人生浮云，这从他的博客名“四明过客”就不难发现。

在职场上顺其自然，但内心有着矜持的目标，坚持坚守不随波逐流。他很看重人格和情义。2013年他的诗集《东钱湖山水情诗100》出版，有关方面为他举办了一场诗会，除了本地的领导和朋友，还有一些远道而来的诗友。在物质至上的当下，吟唱的诗人常被视为不食人间烟火的怪人，当年的青年诗人们却把友谊从青年珍藏到中年，在诗坛上坚守着这片日渐萎缩的绿洲，相知相伴，的确令人羡慕。

那天，他拿出了已发表的新闻报道、散文合集原稿，希望我写点什么。说实话，繁忙的公务使我难以静心潜读，敷衍塞责有愧厚望，故对这类要求我一向审慎。但感于军备的精神追求和为人真诚，遂承名写下这点碎片式的感言，一则励他，更是励己。期望他义无反顾地行走不辍，采撷更多的人生感悟，风雨中与我等一起吟唱。

拘无束、悠然自得地融入海的怀抱，那该有多好！还记得小学时唱过的《苏武牧羊》吗？“渴饮雪，饥吞毡，牧羊北海边，心存汉社稷，落荒犹未还……”这“北海”其实并非大海，而是俄罗斯的贝加尔湖。贝加尔湖迄今已有2500年历史，这也是世界上最冷的地方之一，时逢7月，已有寒意沁骨，若到冬天，更是锥心刺骨的冷。而苏武，却在人迹罕至的贝加尔湖畔，一待就是19年。此刻，且让我们陪着作者踟躅于贝加尔湖畔，寻觅着苏武的气息。异域的王尼亚亚们，中国人何以对贝加尔湖情有独钟，你明白了吗？

未去过埃及的人们，将无法想象那里的神秘。与中国一样，埃及也曾拥有过一位女王，这就是女法老哈特舍特谢晋。在她手握权杖的20余年里，经济繁华富庶，社会清明安定。但传统的以男性为中心的社会，又怎么会容忍一位女性担任法老呢？她驾崩后，雕像随即被焚毁砸碎，墓穴被洗劫一空，古埃及的男人们，是多么希望她的这段历史从来就不曾存在过啊！但任何人都无法抹杀历史真相，几千年后，历史还是给了她最公正的评价。且看今天的埃及，在那尼罗河对岸帝王谷众多的祭庙中，她的神庙是最优美最典雅的。让我们来读一下这段文字吧！这是哈特舍特谢晋在自己碑上所写的：“未来看到我的纪念碑并讨论我的所作所为的人，切勿说一切不曾发生过，或将它看作我的自我吹嘘，而应称颂她当之无愧，她的父亲也深感安慰。”

“冻顶百合”——很容易使人产生一种关于“晶莹香花”的联想，这是一个等同于“浪漫”或“美好”的词汇，但实际上，与之相关联的却是无奈与沉重。那一年，毕淑敏走进了台湾第一高峰玉山，邂逅了传说中的冻顶乌龙，从而引发了一场关于利益与环境的深思。产自玉山峰顶的乌龙茶，因茶品上乘而倍受人们推崇。那可观的利益，驱使着当地农民毁林种茶，于是，天然的植被遭到侵袭，清澈水源受到农药的污染，曾经深邃清丽的山谷遭遇了灾难性的破坏，而这源头，却是来自美好的事物——冻顶乌龙。难道美丽也有错吗？

这令作者想到了百合花。同样的，百合花也因为她的优雅、圣洁受到世人的青睐，但谁能料到，娇美的百合曾带来了什么样的危机呢？百合对养分的要求较高，它得生活在山坡疏松干燥的土壤中，周围须无大树遮挡，也不可以种植其他植物。于是，土壤在几年后逐渐沙化，百合虽美，土地却飞沙走石。“时至今日，我再也没有喝过一口冻顶乌龙，我家的花瓶里再没有插过百合”——一缕悲恸，几许怜惜，淡淡地飘荡在作者的字里行间。

在我看来，旅行，其实不仅仅是一次自我的放逐，更多的是，对世界的反思，对生命的体验，对心灵的叩问。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总有一场旅行会触及灵魂，总有一处风景会打动内心。这也是本书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

荐书

《中国文学简史》



作者	林庚
出版	清华大学出版社
日期	2007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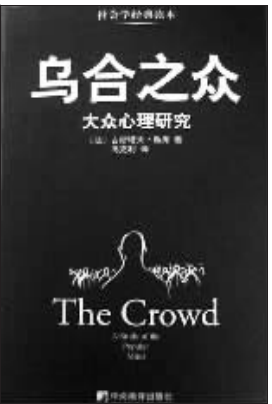
20世纪以来，关于文学史的著作已出版了1600余部，很多为滥竽充数之作。林庚从一个诗人的角度，以“诗”与“赋”此消彼长、寒士文学与市民文学错综交替为经纬，描述中国文学发展史，不以资料的广博和论述的全面见长，而以敏锐的感悟和鲜活的见解取胜，是“文学史”学科发展历程中重要的成果之一。

文学史就是人类心灵演变的历史，本书为文学史“写心”，致力于古代文学精神内容的探讨，抓住了古代文学独立于权贵之外的骨气与民主传统这一精神实质，阐释了语言诗化等古代诗歌语言和形式发展的审美内核，总结了文学史上真正的创造性精神，进而揭示出文学创作的奥秘，体现了高明的文学史观。《中国文学简史》从1947年出版后，一版再版，影响广泛，将新诗创作和学术研究完美地统一起来，显示出诗人学者的独有特色。

林庚，字静希，著名诗人、学者。诗歌作品被誉为给诗坛带来“一份晚唐的美丽”；文学史研究以楚辞和唐诗见长，与季羡林、吴组缙、李长之合称清华园文学研究“四剑客”。贺知章的《咏柳》，正是因为他的挖掘，才入选小学课本，最终家喻户晓。

(推荐书友：沈小洁)

《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



作者	古斯塔夫·勒庞
出版	中央编译出版社
日期	2004年1月

头一次听说该书是源于同学的推荐，他说以我的性格肯定会喜欢的，当时还有些不信，抱着试试看的心态买下，一读还真是喜欢上了它。

曾任美国心理学会主席的奥尔波特认为“在社会心理学这个领域已经写出的著作当中，最有影响者，也许非勒庞的《乌合之众》莫属。”政治经济学家熊彼特则认为勒庞最早有效地阐明了“个人在群体影响下，思想和感觉中道德约束与文明方式突然消失，原始冲动、幼稚行为和犯罪倾向的突然爆发”的真相。

该书被誉为社会心理学的开山之作，包括群体心理、群体的意见与信念、不同群体的分类及其特点三卷。

以前读大学上哲学课，学过个人与集体的关系，个人依赖于集体，集体离不开个人，两者相互辩证。但是并没有讲过个人一旦融入了集体，个人是怎么样的。该书恰恰就回答了这个问题。

个人一旦融入了群体，个人的才智被削弱了，个性被削弱了，异质性被同质性吞没了，无意识的品质占了上风，这时候起决定作用的是本能和情感，是一种“无意识”的层面，而不是理性。群体的冲动、易变、轻信、急躁、偏执、专横、感性、极端化、不允许怀疑和不确定存在，这与组成群体的个人素质无关——高精尖人士与白丁俗人差不多。群体的领袖用断言法、重复法和传染法来动员，获得威信，产生名望——特点就是阻止看到事物的本来面目，让判断力彻底麻木。

深受网络影响的现代人，也许能从本书获得更深的感悟。

(推荐书友：王峰瀚)

《是名画总会被盗的》



作者	爱德华·多尔尼克
出版	新星出版社
日期	2009年1月

这是一本非常好看的甚至是炫酷的书。

作为小说体裁，此书无论是直叙的主线故事还是插叙的艺术轶闻，都非作者的凭空想象——有时候，那些真实发生过的偷盗案件远比作家们天马行空的奇思妙想更引人入胜。

世界上每年都有知名画作在各个国家的各个博物馆被盗，根据此书作者爱德华·多尔尼克统计，只有很少一部分的画作能完璧归赵。有的虽然历经千辛万苦终于被追缴回来，也已有不同程度的毁损。而在此书中，《呐喊》的失窃令挪威警察焦头烂额，滑稽的是，就在当事人为此事愁眉紧锁之际，这个极其看重礼仪和尊严的国度内的百姓们却正兴致勃勃地通过报纸、电视等媒体，了解案情进展。他们仿佛是在观赏一出搞笑剧：坏蛋和警察较量，第一局，坏蛋胜！而与此同时，苏格兰场下属一个名为“艺术和古董侦探小队”的组织也有了动作，秘密密探查理·希尔打算“多管闲事”一回，帮挪威警方将《呐喊》真正找回。

不过，小说最妙之处并不在于对这单独一起案件的完整叙述，随着阅读的深入，你会发现作者实在有点“不务正业”，因为在全书几乎60%的篇幅中，他都在用一种充满美式幽默的口吻为读者们介绍着世界绘画偷盗史上的种种奇闻逸事，也直言不讳地暴露了艺术界不为人知的黑暗面，还饶有兴致地介绍了历史上有名的艺术窃案与窃贼，以及许多至今仍悬而未决的博物馆窃案。这里面既有“笨贼一箩筐”的搞笑，也有“猫捉老鼠”的惊险，部分情节还如绘如画，宛若是周星驰电影中的一个无厘头场景。

静下心来细细思量，作者只不过是借喜剧的方式讲了一个骨子里可悲的故事。事实上，并不是每一幅名画都有《蒙娜丽莎》般的好运气，很多画作一旦失窃，就注定是“一去不复还”了。所以在小说的结尾处，作者特意介绍了希尔找回《呐喊》后的惊人选择。

(推荐书友：傅晓慧)

欢迎加入宁波日报书友QQ群：98906429